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闽人社办〔2024〕55号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协助开展相关重大课题问卷调查的通知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配合中国人力资源科学研究院做好人社部重大课题“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推动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研究”相关工作，根据有关要求，请协助做好课题问卷调查工作。具体如下：

一、调查对象

问卷分为政府部门、培训机构、企业、参训人员四种类型，具体对象为：

（一）政府部门。指市、县人社部门职业技能培训主管科室。

（二）培训机构。指2023年度开展过职业技能培训业务的培训机构，包职业培训机构、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其他学校或者教育机构、社会组织。

（三）企业。指2023年度开展过培训的企业单位（含接受政府补贴培训的企业和开展市场化培训的企业）。

（四）参训人员。指2023年度接受过培训的人员（含接受政府培训补贴的人员和参加市场化培训、企业自主培训的人员）。

二、调查时间

2024年3月25日—4月25日

三、组织实施

本次调查在晋江市范围内开展。采取线上调查方式，在线填写后（二维码见附件），在线提交。

四、有关要求

（一）政府部门调查问卷由泉州市、晋江市人社部门职业技能培训责任科室责任人填写。

（二）晋江市人社局负责辖区范围内问卷调查的组织开展。其中：

1、培训机构调查对象分两类：一是本辖区内**所有**接受政府补贴培训的培训机构；二是本辖区内没有接受政府补贴培训的培训机构，抽取**50家**（实际数量不足的，据实选取）。问卷由培训机构负责人填写。

2、企业调查对象分为两类：一是本辖区内接受政府补贴培训的企业，按照**20%**的比例抽样（如数量多，选取50家），抽样应考虑到行业、规模、所有制性质等方面的代表性；二是本辖区内没有接受政府补贴培训的企业，选取数量与前一类企业**相同**。问卷由企业培训部门负责人填写。

3、参训人员调查对象包括，参与问卷调查的培训机构和企业中**所有**参加过该培训机构和企业培训的人员（包括接受政府补贴培训的人员和参加市场化培训的人员）。问卷由参训人员本人填写。

（三）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机构、企业认真如实填写问卷内容。人社部门和机构填写内容经单位负责人审核后报

送，确保调研结果的真实有效，为下一步政策制定打下良好基础。

联系人：

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

甘罗娜 010-84650518 15201624598

石嘉伟 010-84650518 13237123790

王雪绯 010-84650518 13488864351

省人社厅

省人事人才研究所 段晓川 0591-87601710 13055758735

附件：问卷二维码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4年3月2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 政府部门调查问卷

访问链接: <https://wj.esurvey.net.cn/DXTHDf>

二维码



政府部门调查问卷

● 培训机构调查问卷

访问链接: <https://wj.esurvey.net.cn/vUZBTh>

二维码



培训机构调查问卷

● 企业调查问卷

访问链接: <https://wj.esurvey.net.cn/WbWTxg>

二维码



企业调查问卷

● **参训人员调查问卷**

访问链接: <https://wj.esurvey.net.cn/fEVDZz>

二维码



参训人员调查问卷